

海默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对照说明

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中部分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。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第3条原为：

战略委员会成员由六名董事组成，其中应至少包括一名独立董事。

现修改为：

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五名董事组成，其中应至少包括一名独立董事。

海默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5月30日